

香港政府新聞處

新聞公報

一九七三年一月六日

星期六

目錄

教育司談教育大計	第一頁
太子道車速限制	第四頁
機場地底行車隧道次期工程簽約	第五頁
明日有新聞公報	第六頁
人事登記隊赴石排灣辦公	第七頁
雷子超榮休	第七頁
清除積水撲滅蚊患	第八頁
證券諮詢委員會組織成員公佈	第九頁

教育司談教育大計

全力發展中學教育

中期目標今秋達成

本港年齡十二至十四歲的學童，有半數將可於今秋獲得三年補助教育。正在動工興建的中學及各級工業學校中，有二十四家補助中學可望在本年秋季時建成啟用。屆時政府將可購買更多學位，以達到普及三年中學教育之中期目標。

教育司簡寧今日透露上述中學教育發展大計時指出：另有兩家政府工業中學，亦將於今年建築完成。

教育司強調該等發展計劃，與去年十月港督在立法局發表政府施政報告，指示本港教育重心將放在發展中學及工業教育的步驟，完全相同。

簡寧再度提出保證，政府提供的普及三年中學教育，最終目標是給予每一個年在十二至十四歲學童以學位，而在一九七六年的時候，政府將要再提供九萬八千個補助或津貼的中學學位。

在答復若干報章詢及各界對本港教育多方面的批評的時候，簡寧表示他很尊重他人評論的權利，原因是教育影響及各階層人士，包括學生、教師、家長和監護人。本港現有超過一百萬的學生在各種學校接受教育，故本港每一個人均對教育極為關心。

簡氏說：「如果沒有人批評教育的問題，才是令人驚異的事，而若一旦有這種情形發生的話，我必會感覺不安。」

他指出政府在教育方面的宗旨，乃是在能力範圍之內，盡量予以擴充，以及尽力使之達到盡善盡美的境界，行將改組的教育委員會和教育司署的責任，就在迅速推行計劃，以期達到此目標。

簡氏指出：政府經已完成普及小學教育的目標，現時每名適齡學童均可以獲得小學學位，而擴展中學教育的工作，亦正在積極推動中。

在談及發展津貼職業先修訓練學校時，簡氏透露已計劃在本年代結束前，該等學校的校位將全由目前的一萬一千個，增加至三萬個。

他強調政府極熱中發展此類學校，因為該等學校可以給予準備投身於技術職業行列的小學畢生一個良好的機會。當他們在職業先修訓練學校接受為期三年的教育及訓練之後，便可以成為學徒訓練的理想候選人，繼續接受訓練之後，便可以成為技師或技術人員。

教育司說：學徒訓練的前景亦令人深感鼓舞，不久之前，奉辦學徒訓練計劃者祇有政府部門，各大公用事業，船塢及其他外籍人主持的商行，但現在有更進一步的進展，亦充份明白學徒訓練的價值，而政府工業學校，則為學徒奉辦部份時間，集體放假，日晡部份時間終假及其他短期課程。

「摩理臣山工業學校與工商界及勞工處的學徒訓練科緊密合作，全力支持各方舉辦的學徒訓練工作，甚得工業訓練諮詢委員會各委員的讚揚。」

除摩理臣山工業學校外，政府將於一九七五年在葵涌和觀塘，再設立兩家工業學校。其他建校計劃，亦正由當局積極考慮中。

簡寧在論及特殊教育時表示：特殊教育的第二個五年發展計劃，已於去年八月批准。

目前，本港有三十一間特殊教育學校，接收四千多名、盲聾、弱能、傷殘及特別難以適應正常課程的兒童。

教育司說：「教育司署並正計劃在政府或津貼學校，增設一萬四千多個這類學位。」

對於升中試，迄今仍有人加以批評，但教育司說：「這個考試，目的在遴選學生，進入中學就讀。」

教育司說：「由於中學學位現仍不足，某種遴選辦法恐難避免。即使將來充份發展中等教育，但是百分之四十學生是進五年制中學，其餘百分之二十是入三年制的課程，故仍須進行遴選。現時的公開升中試，由教育司署主辦，並由各中學校長協助及提供意見，仍是最公正的辦法，否則學生便要參加個別學校的入學試，後一種辦法，顯然更不受歡迎。」

此外，中學學位依計劃增加之後，升中試的競爭性將大減，對各方均大有裨益。本人對升中試問題無時或忘，而事實證明，此項考試的複雜性已按年減輕，今後將繼續減輕，本人決意使此考試盡可能

公正合乎人情。將來，填鴨式教學當再毋必要。

簡寧又宣佈：中英文中學會考將於明年（一九七四年）起合併舉行，所有試卷均劃一，而考生可用英文或中文答題。

他指出：自一九七二年起，中文及英文教育證書（中學會考證書），實際上是同一的。香港教育證書委員會發出的，而由明年起，此種證書將統一稱為「香港教育證書」，並無中英文之別，故實不必担心中文證書會不如英文證書那樣受人重視。

論及課程內容問題時，簡氏說：現有兩名高級教育官，專責策劃中學及小學課程，務求能達均衡程度。此外，並有由非官立學校校長及教師所組成的課程委員會，研究課程大綱的發展與改進。

為配合中等教育的擴充，師資訓練亦已計劃分期發展。

教育司說：三家教育學院招生人數去年九月已增加三百六十人，將來會進一步增多。

太子道車速限制

交通處今日宣佈，由於太子道正進行修路工程，該路介於景泰街至彩虹邨一段，將由本月九日（星期二）起，限制行車速度為時速三十哩。

屆時將設立適當交通標誌，以指示駕車人士。

机场地底行車隧道

次期工程週一簽約

政府將於下星期一(八日)由保利建築公司簽訂合約，由該公司承建机场地底行車隧道的第二段工程。

工程拓展局長韋迪吉屆時將代表官方簽署合約。

該項耗資約五千六百萬元的工程將於本月內動工，工程包括建築一段長約二千五百八十呎之隧道，及在隧道之地面和毗鄰地方，建造面積二萬八千方碼之飛機滑行道。

机场隧道之起点係在啟德机场之西端，即在九龍城道，然後橫貫机场跑道，俾机坪，滑行道等之地底，在啟德水渠东边升出地面，沿橫跨該大渠之路桥，而以九龍灣新填地之東端為終点。

初步工程已於去年六月展開，主要為探測机场地底馬路之地基。

行將施工之工程，包括八節建造鋼筋混凝土之隧道，每節隧道均為雙管型式，每一管有行車部份及通風槽，行車部份闊約二十二呎，高十六呎九吋，可供兩綫行車，机场地底馬路通車後，新鮮空氣將由座落隧道东端之通風机房輸送入內。

隧道之建築方法，係採用逐節進行办法，即每一節道路之雙管建築後，即將地面鋪好，故此項工程在進行時不會影响及航机之活動。

政府發言人表示，為加速工程進行起見，晚上亦需施工，但將盡量減少嘈吵之聲浪，並規定公司採用減低噪音之儀器。

機場地底馬路為東北九龍道路網之重要部份，一九七五年建成啟用之後，將有助於消除九龍城區之交通擠迫，而通往觀塘區之車輛亦可得到另一條主要通路迅速加以疏導。

當隧道於一九七五年建成後，擴展之機場跑道亦可啟用。

今年稍後時間，將另行招標承建該工程之通風機房及行政大廈，與供應及安裝電器機械等等，然後，再進行建築東面及西面之交通總匯工程。

編輯注意：歡迎派員訪攝簽署合約之新聞簽署儀式將於該日上午十一時在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八樓會議室舉行。

新聞公報

編輯注意：明日星期日，新聞公報照常發刊，希派員於下午三時至本處新聞編發室取稿。

人事登記隊

石排灣辦公

人事登記處處長今日宣稱：該處將於本月八日至十三日派遣登記隊在石排灣新區辦事處為各家長或監護人辦理登記其六歲至十七歲之兒童及為十七歲以上而持有兒童身份証之人士換領成人身份証。

該登記隊之辦公時間為週日由上午九時卅分至下午四時卅分止，星期六則由上午九時卅分至下午十二時卅分止。

人事登記隊又接納市民呈報更改職業、住址、國籍或婚姻狀況等登記事項。

雷子超榮休

工務司署高級文員雷子超服務港府三十多年後不日榮休。

建築物條例執行處長羅禮將於一月八日(星期二)在一項儀式中，代表各同僚致送紀念品與雷氏，以誌其榮休。

雷氏在一九四〇年加入政府工作，三十三年間一直在工務司署內服務。其中又自一九五〇年起，在建築物條例執行處工作，迄今逾二十三年。

在最初加入政府時，雷氏任文員職位。其後在一九六七年擢升至特級文員，翌年該級改稱為高級文員。

去年六月，雷氏荣获英女王颁赠 M. B. E. (名誉) 勋
銜。

雷氏除公暇外热心社会服务，自一九四八年即加入辅助警察队，擢升至警司之职，於一九六九年五月间始退役。

雷氏將於一九七三年一月九日起，作退休前渡假。

編輯注意：工務司署職員雷子超榮休頒贈紀念品儀式，定一月八日上午九時半在花園道美利大廈十一樓舉行，歡迎派員採攝。

清除積水撲滅蚊患

建築公司忽視責任被罰

市政事務署呼籲市民大眾合作滅蚊，經常檢查居住環境附近，清除積水，以杜絕蚊虫繁殖。

該署發言人稱，如發現有蚊虫繁殖，一經提出控告，當事人可被罰最高一千元。

他指出：最近有兩家建築公司因在大坑東及土瓜环地盤有蚊虫滋生而被提出控告，結果兩當事人各被罰款五百元。

蚊只能在積水中繁殖，因此市民應經常注意及清理居住或工作環境附近可供積水之地方，如空罐、樽及盛水器具等，免使蚊虫滋長。

證券諮詢委員會 組織成員今公佈

港督已經委任下開人士為證券業務諮詢委員會的
成員：

主席：簡悅慶先生

委員：包玉剛、潘永祥、沈弼、黃頌顯、註冊總
署署長賀謨及證券業務監理專員。

關於設立證券業務諮詢委員會的消息，早已於本
星期三由財政司在立法局宣佈。至於證券業務監理
專員，則一俟該職正式設立之後，即擬委派施爾榮
出任。

施氏曾任英倫銀行顧問，自去年一月以來即負責
擬訂與公司法例修訂委員會報告書建議有關的法例。

財政司對證券業務諮詢委員會接表的人選作如后的
表示：

本人對於今次的人選深慶得人。各委員均為社會
傑出之士，在其本業之內至有學識。彼等必能成為
一個具有很大影響力量的團體，就證券業務諮詢委
員會的工作範圍，提供意見。

財政司又說，本港獲得這批能幹而又有經驗的人
士出任該委員會的委員，不獨可以表示該人士的热
心公益，同時亦可反映政府決心使本港的證券與股
票經營方法，最能符合一般投資者的利益。

財政司於星期三在立法局發表聲明時說：為實施公司法修訂委員會各項建議的新立法，現正草擬中。其中之一為證券法案，它將顧及證券交易的各方面，又規定成立一個證券監察委員會和設立屬於公務員的證券業務監理專員。

他指出：證券監察委員會的任務將經法案規定，包括組織證券交易所聯會，登記證券經紀及投資顧問，場外的證券交易，防止假市，設立帳簿及帳目審核等等。委員會將獲授權與交易所，包銷者，財務機構（代發售股份者）及其他從事證券交易的機構或個人商討任何它認為足以引起不安或需要由有權威的人士作出判決的一切事宜，此外，它又將負責處理因實施其他同類法案而引起的問題，這些草擬中的法案，是與生意接管及在本港發售的互惠基金及單位投資有關等事項的。

財政司又說草擬新法案的工作相當複雜，因此該法案尚需多月始能草成。

但是，在目前情況下，不宜等候新法案實施時始採取行動，去為經營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從事證券交易機構的人，提供更具權威性的指導和協助。因此政府決定先用行政權力，以委任監理專員和諮詢委員會。

他解釋說：由於該專員及委員會尚無法定權力，故暫無正式的職權範圍。儘管如此，本人深信，由於該委員會將來一定會有法定的權力，該專員和諮詢委員會必能立刻發揮很大的影響力。

編輯注意：下列為各委員小史：

簡悅庆：前東亞銀行總經理，現任東方投資公司，
東亞銀行，銀聯保險公司，東亞財務公司，
嘉華銀行及其他商號董事，太平紳士。

包玉剛：環球（航務）公司董事總經理，香港上海滙
豐銀行，合德豐公司，恒生銀行，和記國
際公司，屈臣氏公司及英之傑遠東公司等
機構董事，東亞航運公司董事長，太平紳士。

潘永祥：會計師，一九七二年專業會計師條例工作
小組副主席，香港理工學院會計系籌備諮
詢委員會主席，澳洲會計師（香港）會前
任主席，華人會計師會前任主席。

沈弼：香港滙豐銀行總經理，外滙銀行聯合
主席，香港出口保險信託局諮詢委員會主
席，銀行業諮詢委員會，勞工顧問委員會，
工商業諮詢委員會及貿易發展局等委員，
太古船塢，太古洋行，國泰航空公司，海
底隧道公司等機構董事，太平紳士。

黃頌題：律師，公司法律修訂委員會，稅務上訴委員
會及律師公會等委員。